

2016 年上海戏剧学院外国本科生招生简章

一. 报考说明

我院所有专业均接受外籍学生报考，学制四年，毕业时发给外国留学生本科毕业证书。

二. 报考资格：

1. 身体健康；年龄满 18 周岁，一般不超过 30 岁；
2. 具有高中或高中以上文凭；
3. 持有效外国籍护照，且最近 4 年（截至入学年度的 4 月 30 日前）之内有在国外实际居住 2 年及以上（在国外居住满 9 个月按一年计算）
4. 品德良好、身体健康；无犯罪记录；愿意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、法规和学院有关规章制度；
5. 获得汉语水平考试（HSK）新版四级（180 分以上）以上证书者（学院承认其当年 5 月份的 HSK 考试结果；华裔如有接受过初中以上华文教育的相关证明，可以免交 HSK 证书）。

三、申请流程

根据《2016 年上海戏剧学院本科招生简章》相关要求，符合报考条件的外国留学生网上报名后，请在 2016 年 1 月 31 日前将本人护照、学历证明、HSK 成绩证明的扫描件发邮件至我校国际交流中心。（邮箱：staiso@hotmail.com）。

考生进入三试后，请带以上材料原件至国际交流中心校验信息（地址：华山路 630 号仲彝楼 2 号门 206 室）。

考生须参加报考专业的考试规程所规定的初试、复试及三试的所有科目，详见本科招生网（zs.sta.edu.cn）下载区中的“上海戏剧学院 2016 年本科生招生简章”。

本科招生办公室地址：上海市华山路 630 号

招生办公室联系电话：0086-21-62486707

国际交流中心联系电话：0086-21-62485215

四、录取和报到

外籍考生只需参加专业考试，学校根据专业考试成绩及当年报考情况，决定录取名单。

根据招生与毕业生就业工作委员会审定结果，在学校本科招生网上公示最后录取名单，并于 2016 年 7 月寄送外国留学生《录取通知书》和《外国留学人员来华签证申请表 JW202 表》。学生本人需携带[外国来华留学人员申请表（JW202 表）]和[录取通知书]，按通知书上所规定的日期来本院报到，并缴付费用。

五、费 用

学 费：36000 元/年

书杂费：入院系之后按需要购买课本

六、签 证

学校国际交流中心出具办理学习签证或居留许可的相关文件，来校时可办理学习（X1）签证，入学后可转为居留许可。

七、保 险

本科生必需在开学报到时在校办理“来华留学生综合保险”，560 元/年。